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8)

完成收購中國購物中心業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錦州收購事項及廣州收購事項。除非文義另有規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收購事項

董事局欣然宣佈，於通函內「B.收購事項—先決條件」所載錦州股份購買協議及廣州股份購買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已於適用範圍內獲達成或豁免，及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完成。繼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八日就該決定刊發公告後，於完成後，本公司已達致上市規則第13.24條項下的規定。

於完成後，(1) Sky Build (及錦州目標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 將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錦州目標集團之業績將合併入經擴大集團之賬目；(2) Superb Power (及廣州目標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 將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廣州目標集團之業績亦將合併入經擴大集團之賬目；及(3) 錦州購物中心及廣州購中心將由本集團持作投資物業。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鄺啟成先生(行政總裁)

陳偉松先生

周志華先生

王宏放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濱博士

劉艷女士

鄧竟成先生